

「多程旅遊萬全保」抽獎推廣活動（「推廣」）

(A) 一般條款及細則

1. 此推廣由安盛金融有限公司（「AXA安盛」）及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滙豐」）提供，推廣期為2024年6月23日至2024年8月30日（包括首尾兩日）（「推廣期」），並受(A)一般條款及細則及(B)抽獎的條款及細則約束。
2. 此推廣適用於由2024年6月23日至2024年8月30日期間（包括首尾兩天）透過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滙豐」），經由滙豐分行、流動理財、個人網上理財或網頁申請（「合資格客戶*」）「多程旅遊萬全保」環球基本計劃、環球標準計劃或大灣區計劃（「合資格保單」）。
3. 所有保險計劃的投保須經AXA安盛批核。
4. 抽獎的獎品不可更改及 / 或兌換成現金。抽獎的獎品不可替換、退款、轉讓及退回。
5. 客戶在保單申請日期前6個月內曾撤銷或取消相同「多程旅遊萬全保」的之前申請或現有保單，將不可享受此推廣。有關保險產品的保單申請日期、之前申請的撤銷日期或現有保單的取消日期，以AXA安盛的紀錄為準。
6. 若因此推廣而產生任何爭議，滙豐及AXA安盛保留最終及不可推翻的決定權。
7. 除有關合資格客戶*，滙豐及AXA安盛以外，並無其他人士有權按《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香港特別行政區法例第623章）強制執行本一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或享有本一般條款及細則(A)部分和(B)部分的任何條文下的利益。
8. 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部份若無效、不合法或不可強制執行，不應影響本條款及細則的餘下部份，餘下部份應仍具十足效力及作用。
9. 條款及細則(A)部分和(B)部分均受香港特別行政區法例所規管並據其解釋。
10. 如中英文版本有差異之處，以英文版本為準。

(B) 抽獎的條款及細則

1. 抽獎將於2024年10月18日舉行。
2. 每位合資格客戶*可自動獲得一次抽獎機會，無需登記。每張合資格保單將獲得一次抽獎機會。每位合資格客戶最多可獲4次抽獎機會，但每位合資格客戶*只限中獎一次。
3. 抽獎之得獎者(「得獎者」)將由電腦隨機抽出。
4. 得獎名額共50名。每名得獎者將獲價值港幣8,000元之Klook 客路禮品卡(「獎品」)一張。
5. AXA安盛及 / 或滙豐的紀錄所示的合資格客戶*的個人資料必須在推廣期內及抽獎時有效，才可獲得獎品。
6. 合資格客戶*議定並同意，若他 / 她為得獎者，其得獎的保單號碼將會向公眾披露。抽獎結果將於2024年10月25日在《星島日報》及《英文虎報》公佈。
7. 得獎者將會於2024年11月1日前透過掛號信件收到郵寄換領信(「換領信」)，換領信將按得獎者於AXA安盛紀錄上有關保單之最後所知通訊地址寄出。得獎者可按換領信內載明之指示換取獎品。
8. 若客戶於2024年10月10日或之前終止或取消合資格保單，該合資格保單將無法獲得抽獎機會。
9. AXA安盛及滙豐並不負責核實合資格客戶*所提供的通訊地址的真確性。如有任何遺失或損壞，或未能送達(例如因通訊地址無效，或未有領取掛號信件而導致的無法送達遞)，換領信概不更換或不補發。
10. 獎品由客路旅遊科技有限公司(「客路旅遊」)提供及受獎品所列的條款及細則約束。滙豐及AXA安盛不會就客路旅遊提供的產品及 / 或服務承擔任何義務或責任。若因此獎品而產生任何爭議，應由客戶及客路旅遊直接解決。
11. 合資格客戶*只要參加本推廣，即表示同意遵守此條款及細則。
12. 客戶若不願意參加本推廣，可電郵至axa.bank.gi@axa.com.hk以通知AXA安盛。
13. 推廣生意的競賽牌照號碼：058775

* 合資格客戶指填寫在網上申請表「投保人個人資料」部份者。如選用申請書提交，此合資格客戶指填寫在申請書「申請人個人資料」部份者。

有關產品細節及相關費用(如適用)，請參閱相關的單張、小冊子和保單，或可向滙豐職員查詢。

一般保險產品由安盛保險有限公司(「AXA 安盛」)承保，AXA 安盛已獲香港保險業監管局授權並受其監管。AXA 安盛將負責按保單條款為您提供保險保障以及處理索償申請。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滙豐」)乃根據保險業條例(香港特別行政區法例第41章)註冊為AXA 安盛於香港特別行政區分銷一般保險產品之授權保險代理商。一般保險計劃乃AXA 安盛之產品而非滙豐之產品。

有關與滙豐於銷售過程或處理有關交易的金錢糾紛，滙豐將與您把個案提交至金融糾紛調解計劃；此外，有關涉及閣下保單條款及細則的任何糾紛，將直接由 AXA 安盛與您共同解決。

由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及安盛保險有限公司聯合刊發

單次「旅遊萬全保」抽獎推廣活動（「推廣」）

(A) 一般條款及細則

1. 此推廣由安盛金融有限公司（「AXA安盛」）及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滙豐」）提供，推廣期為2024年6月23日至2024年8月30日（包括首尾兩日）（「推廣期」），並受(A)一般條款及細則及(B)抽獎的條款及細則約束。
2. 此推廣適用於由2024年6月23日至2024年8月30日期間（包括首尾兩天）透過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滙豐」），經由滙豐分行、流動理財、個人網上理財、網頁或自動櫃員機申請（「合資格客戶*」）單次「旅遊萬全保」亞洲標準計劃或環球標準計劃（「合資格保單」）。
3. 所有保險計劃的投保須經AXA安盛批核。
4. 抽獎的獎品不可更改及 / 或兌換成現金。抽獎的獎品不可替換、退款、轉讓及退回。
5. 若因此推廣而產生任何爭議，滙豐及AXA安盛保留最終及不可推翻的決定權。
6. 除有關合資格客戶*，滙豐及AXA安盛以外，並無其他人士有權按《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香港特別行政區法例第623章）強制執行本一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或享有本一般條款及細則(A)部分和(B)部分的任何條文下的利益。
7. 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部份若無效、不合法或不可強制執行，不應影響本條款及細則的餘下部份，餘下部份應仍具十足效力及作用。
8. 條款及細則(A)部分和(B)部分均受香港特別行政區法例所規管並據其解釋。
9. 如中英文版本有差異之處，以英文版本為準。

(B) 抽獎的條款及細則

1. 抽獎將於2024年10月18日舉行。
2. 每位合資格客戶*可自動獲得一次抽獎機會，無需登記。每張合資格保單將獲得一次抽獎機會。每位合資格客戶最多可獲8次抽獎機會，但每位合資格客戶*只限中獎一次。
3. 抽獎之得獎者(「得獎者」)將由電腦隨機抽出。
4. 得獎名額共100名。每名得獎者將獲價值港幣3,000元之Klook 客路禮品卡(「獎品」)一張。
5. AXA安盛及 / 或滙豐的紀錄所示的合資格客戶*的個人資料必須在推廣期內及抽獎時有效，才可獲得獎品。
6. 合資格客戶*議定並同意，若他 / 她為得獎者，其得獎的保單號碼將會向公眾披露。抽獎結果將於2024年10月25日在《星島日報》及《英文虎報》公佈。
7. 得獎者將會於2024年11月1日前透過掛號信件收到郵寄換領信(「換領信」)，換領信將按得獎者於AXA安盛紀錄上有關保單之最後所知通訊地址寄出。得獎者可按換領信內載明之指示換取獎品。
8. 若客戶於2024年10月10日或之前終止或取消合資格保單，該合資格保單將無法獲得抽獎機會。
9. AXA安盛及滙豐並不負責核實合資格客戶*所提供的通訊地址的真確性。如有任何遺失或損壞，或未能送達(例如因通訊地址無效，或未有領取掛號信件而導致的無法送達遞)，換領信概不更換或不補發。
10. 獎品由客路旅遊科技有限公司(「客路旅遊」)提供及受獎品所列的條款及細則約束。滙豐及AXA安盛不會就客路旅遊提供的產品及 / 或服務承擔任何義務或責任。若因此獎品而產生任何爭議，應由客戶及客路旅遊直接解決。
11. 合資格客戶*只要參加本推廣，即表示同意遵守此條款及細則。
12. 客戶若不願意參加本推廣，可電郵至axa.bank.gi@axa.com.hk以通知AXA安盛。
13. 推廣生意的競賽牌照號碼：058774

* 合資格客戶指填寫在網上申請表「投保人個人資料」部份者。如選用申請書提交，此合資格客戶指填寫在申請書「申請人個人資料」部份者。

有關產品細節及相關費用(如適用)，請參閱相關的單張、小冊子和保單，或可向滙豐職員查詢。

一般保險產品由安盛保險有限公司(「AXA 安盛」)承保，AXA 安盛已獲香港保險業監管局授權並受其監管。AXA 安盛將負責按保單條款為您提供保險保障以及處理索償申請。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滙豐」)乃根據保險業條例(香港特別行政區法例第41章)註冊為AXA 安盛於香港特別行政區分銷一般保險產品之授權保險代理商。一般保險計劃乃AXA 安盛之產品而非滙豐之產品。

有關與滙豐於銷售過程或處理有關交易的金錢糾紛，滙豐將與您把個案提交至金融糾紛調解計劃；此外，有關涉及閣下保單條款及細則的任何糾紛，將直接由 AXA 安盛與您共同解決。

由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及安盛保險有限公司聯合刊發

「旅遊萬全保」2024 迎新優惠 (「優惠」)

一般條款及細則

1. 此優惠 (如下條款 8 及條款 9 所述) 由安盛保險有限公司 (「AXA 安盛」) 提供。
2. 此優惠適用於由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間 (包括首尾兩天) 透過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滙豐」) 申請「旅遊萬全保」之客戶 (「合資格客戶^{*}」)，而該保單必須於 2025 年 1 月 31 日或之前成功由 AXA 安盛簽發予合資格客戶^{*} (「合資格保單」)。
3. 此優惠不可兌換成現金及不可轉讓他人。
4. 如合資格客戶^{*}同時符合就相同保單的滙豐員工優惠之條件，滙豐及 AXA 安盛保留權利自行決定只提供其中一項優惠予客戶。
5. 若因此優惠而產生任何爭議，滙豐及 AXA 安盛保留最終及不可推翻的決定權。
6. 除有關合資格客戶^{*}、滙豐及 AXA 安盛以外，並無其他人士有權按《合約 (第三者權利) 條例》(香港特別行政區法例第 623 章) 強制執行本一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或享有本一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下的利益。
7. 滙豐及 AXA 安盛保留權利於任何時間可更改或終止此優惠 (全部或部份) 及 / 或修訂相關一般條款及細則，而不作任何事先通知。
8. **單次「旅遊萬全保」 – 保費八五折**
保費八五折僅適用於客戶由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間 (包括首尾兩天) 透過滙豐，經由滙豐分行、流動理財、個人網上理財、網頁或自動櫃員機申請單次「旅遊萬全保」，並於 2025 年 1 月 31 日或之前成功由 AXA 安盛簽發予合資格客戶^{*}。
9. **「多程旅遊萬全保[^]」 – 保費折扣優惠**
 - i. 保費折扣

計劃	首年保費折扣	其後續保保費折扣
多程旅遊環球計劃 (適用於標準計劃及基本計劃)	七折	不適用
大灣區計劃	七折	八折
 - ii. 以上保費折扣僅適用於客戶由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間 (包括首尾兩天) 透過滙豐，經由滙豐分行、流動理財、個人網上理財或網頁申請「多程旅遊萬全保」，並於 2025 年 1 月 31 日或次前成功由 AXA 安盛簽發予合資格客戶^{*}。
 - iii. 客戶在保單申請日期前 6 個月內曾撤銷或取消相同「多程旅遊萬全保」的之前申請或現有保單，將不可享受此優惠。有關保險產品的保單申請日期、之前申請的撤銷日期或現有保單的取消日期，以 AXA 安盛的紀錄為準。
10. 一般條款及細則受香港特別行政區法例所規管並據其解釋。
11. 如中英文版本有差異之處，以英文版本為準。

[^] 「多程旅遊萬全保」可保障由生效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內由香港特別行政區出發往世界各地的來回旅程，次數不限。「多程旅遊萬全保」環球標準計劃 / 環球基本計劃，每次旅程最長受保期為 100 日。而大灣區計劃，每次旅程最長受保期為 15 日。須受相關保單之條款及細則約束。

* 合資格客戶指填寫在網上申請表「投保人個人資料」部份者，而該客戶於申請時必須身處香港特別行政區。如選用申請書提交，此客戶指填寫在申請書「申請人個人資料」部份者。如經自動櫃員機申請，此客戶指顯示在自動櫃員機申請螢幕上「旅遊人仕」部份者。該客戶年齡須為 18 歲或以上。

有關產品細節及相關費用（如適用），請參閱相關的單張、小冊子和保單，或可向滙豐職員查詢。

一般保險產品由安盛保險有限公司（「AXA 安盛」）承保，AXA 安盛已獲香港保險業監管局授權並受其監管。AXA 安盛將負責按保單條款為您提供保險保障以及處理索償申請。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滙豐」）乃根據保險業條例（香港特別行政區法例第 41 章）註冊為 AXA 安盛於香港特別行政區分銷一般保險產品之授權保險代理商。一般保險計劃乃 AXA 安盛之產品而非滙豐之產品。

有關與滙豐於銷售過程或處理有關交易的金錢糾紛，滙豐將與您把個案提交至金融糾紛調解計劃；此外，有關涉及閣下保單條款及細則的任何糾紛，將直接由 AXA 安盛與您共同解決。

由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及安盛保險有限公司聯合刊發